

宣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公开表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宣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2.7	0.5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6	3.6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3.6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计	6.3	4.15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宣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6.3万元，支出决算为4.15万元，完成预算的65.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要求，单位减少公务接待。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宣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5万元，占13.2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6万元，占86.7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

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是宣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1年宣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55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减少2.15万元，下降79.63%，原因是疫情防控要求，单位减少公务接待。2021年宣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国内公务接待共9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5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各县市文旅局联系文化市场执法工作、汇报文化市场管理工作、文化旅游市场案件办理研讨、送挂职同志到岗；珠海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来我支队执法交流及协助办理案件工作。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宣城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3〕205号）、《宣城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宣办发〔2014〕23号）、《宣城市市直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494号）等相关规定。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6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是宣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无公务用车购置费。2021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6万元，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是用于单位执法检查等工作。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宣城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